

证券代码：873020

证券简称：江南矿业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西藏江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米玛普赤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监事会根据全体监事 2024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形成了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生产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西藏江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决算报告》，对一年来的经营运行结果进行了总结归纳，形成了财务会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对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合理的预计，编制形成了《西藏江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西藏江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提请全体监事会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西藏江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和《西藏江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4 年度财务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西藏江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清晰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公司按相关规定对涉及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会计差错予以追溯更正。主要涉及罗布莎 VII 矿群 59#矿体露天采坑地质环境治理工程和土地复垦扶持资金、西藏盛源矿业公司股权转让价款事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西藏江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曲松县罗布沙-香卡山-康金拉铬铁矿技改工程及改扩建工程追加概算投资并向农业银行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香卡山三期铬铁矿技改工程概算金额为 1.58769 亿元；改扩建工程概算金额为 6,976 万元，概算总费用为 2.28529 亿元。该工程于 2021 年 6 月开工，随着工程进展，截止 2024 年 11 月份，已支付工程投资 176,758,428.6 元，剩余工程待支付投资 122,308,981.04 元（含地表中央变电所电器安装 9,783,962.86 元），因剩余工程仍在施工，预计工程竣工共需资金 299,067,409.64 元，概算总金额为 228,529,000.00 元，预计需追加概算投资 70,538,409.64 元。

本项目所需资金均由企业自筹解决。鉴于企业自有资金存在缺口，且香卡山三期工程已在中国农业银行山南支行获批 1.1 亿元贷款，为保障工程顺利推进，本次追加工程款拟向中国农业银行山南支行申请额度约 5,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具体贷款方式将根据农行对公司的信用评级结果，采取抵押或信用贷款形式确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和运营情况，结合 2025 年投资计划，在提取法定公积金后，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同时，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拟分派 14,826,035.52 元利润给股东，每十股分配股利 0.72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西藏江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西藏江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